**彰化縣彰化市南興國民小學113年度身心障礙人員甄選報名表**

日期：113年3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別 |  | 出 生年月日 |  | 請貼最近3個月內2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1張 |
| 通訊處 |  | 身分證字 號 |  |
| 聯絡電話 |  | 行動電話號碼 |  |
| 最高學歷 |  | 畢業證書字 號 |  |
| 經歷 | 曾服務單位 | 職稱 | 起訖年月 | 曾服務單位 | 職稱 | 起訖年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兵役狀況 | □役畢　□ 未役 □無兵役義務 | 身心障礙類別等級 | 類別 等級 |
| 證件審查 | 繳驗（交）證件：正本驗畢發還，報名時請影印一份繳交。□1.國民身分證 □2.最高學歷證件【畢業證書】□3.身心障礙手冊 □4.退伍令□5.切結書□6.專長證明(例如：電腦能力相關證照或證明，無者免繳) |
| 應徵者簽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審查證件者簽章：** |

------------------------------------------------------------------------------------------------------------------------

**彰化縣彰化市南興國民小學進用身心障礙臨時人員甄選准考證**

**＊口試入場前，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棄權。**

請自行貼好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正面脫帽光面相片，背面註明姓名。

|  |  |  |  |
| --- | --- | --- | --- |
| 准考證號碼 | 姓名 | 科目 | 監試人員簽章 |
|  |  | 口試 |  |

**切　　結　　書**

本人　　 　 　（姓名）、　　（性別）、生於　 年　 月　 日，參加彰化縣彰化市南興國民小學113年度身心障礙臨時人員甄選，具結所填資料及所附證件確實無誤，且確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七款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並無條件繳回已領之薪津，特此切結。

具切結書人：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 訊 處：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113年3月 日

備註：

一、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七款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

(一)未具或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

(二)具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國籍者。但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三)動員戡亂時期終止後，曾犯內亂罪、外患罪，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四)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五)犯前二款以外之罪，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或執行未畢者。但受緩刑宣告者，不在此限。

(六)依法停止任用者。

(七)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委託書

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辦理彰化縣彰化市南興國民小學113年度身心障礙人員甄選報名，茲委託 君代為辦理報名事宜。報名現場如有任何疑問，一律由受委託人全權處理，本人放棄日後申訴權利。

此致

彰化縣彰化市南興國小學

委託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受委託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中華民國113年3月 日